

選拔本會 113 年度模範勞工, 歡迎符合資格會員踴躍報名

一、選拔資格:

- 1、本會會員入會滿 3 年以上, 並依照本會章程規定, 確實履行義務, 且品德良好者為限。
- 2、從事本業 3 年以上者, 敦品勵行, 堅守本業者。
- 3、參選人必須取得不動產經紀人或不動產營業員之証照者, 証照必須 在有效期間內。
4. 若 5 年內曾於本會、臺中市政府、聯合會、全國榮譽為模範勞工者, 不得重覆表揚。

二、申請辦法:【請將資料備齊後, 掛號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本會】

- 1、填具申請書乙份:工會印製, 為響應節能減碳政策, 若需表格者, 請來電索取或至工會官方網站下載。
- 2、兩吋相片 2 張

三、申請日期:【112 年 10 月 6 日至 10 月 31 日止:逾期不予受理!】

四、選拔名額:

本會評選 5 名, 並於 113 年五月份會員代表大會接受表揚:頒發獎狀乙紙、紀念品乙份及餐敘。

台中市仲介^{從業人員}職業工會
113 年度模範勞工選拔表

*必填欄位

* 姓 名		會員編號		照片黏貼處									
* 性 別		入會日期											
* 出生年月日	年 月 日	*電話											
* 身分證字號	<table border="1" style="width: 100%; height: 20px;"> <tr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td style="width: 5%;"></td> </tr> </table>												
* 聯 絡 地 址													
* 服 務 單 位 名 稱			* 年 資	年 個 月									
* 自 傳 (100 字 以 上)													
獲 獎 經 歷 或 相 關 證 書													
備 註	1、請詳細填寫本表並浮貼相片二吋 2 張後,掛號郵寄(郵戳為憑)或親送本會。 2、申請日期:112 年 10 月 6 日至 10 月 31 日止:逾期不予受理。												
理 事 長	監 事 長	秘 書	承 辦 人										